

2019年度南京市公安局市级专项资金绩效指标体系

指标			指标值	指标解释	分值	评分标准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	
设立指标	项目立项	项目立项适应性	高度适应	考察专项资金立项项目是否符合全市公安科技信息化总体规划 and 框架体系建设	2	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定性评级，评级为“高度适应”得其权重分的100%；评级为“适应”得其权重分的75%；评级为“不适应”不得分。
		项目立项规范性	规范	考察专项资金立项的规范情况，从立项程序、文件资料两方面进行评价	3	考察项目预算审批、审批程序是否完备；考察所提交的文件、材料是否完整并符合相关要求。根据综合情况进行定性评级，评级为“规范”得其权重分的100%；评级为“较规范”得其权重分的75%；评级为“不规范”不得分。除此以外，发现一处瑕疵点根据影响情况进行相应扣分，并相应调整评级。
		绩效目标合理性	合理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。	3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。评价为“合理”得3分。
		项目立项必要性	必要	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完整，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或实际民生需求。	2	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完整，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或实际民生需求。评价为“必要”得2分。
	资金分配	专项资金专款专用率(%)	100%	专项资金专款专用率(%)=专项资金专款专用额/专项支资金出总额*100%	5	专项资金专款专用率达不到100%，该指标不得分。
		预算执行进度(%)	≥95%	预算执行完成率(%)=实际支出资金总额/预算安排资金总额×100%	5	预算执行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%得满分，每降低一个百分点，扣减权重分的2%，扣完即止。

调整因素 指标	政策	政策调整变动依据合理性	合理	政策执行过程中有无调整或变动，调整变动的依据是否科学充分。	5	政策执行过程中有无调整或变动，调整变动的依据是否科学充分。评价为“合理”得5分。
	资金分配使用	资金分配方法调整变动科学性	科学	项目资金分配方法有无调整或变动，调整依据是否充分，变动是否科学合理。	5	项目资金分配方法有无调整或变动，调整依据是否充分，变动是否科学合理。评价为“科学”得5分。
		资金使用范围调整变动合规合理性	合理	资金使用范围有无调整或变动，调整变动有无充分的政策依据或实际数据支撑，是否合理。	5	资金使用范围有无调整或变动，调整变动有无充分的政策依据或实际数据支撑，是否合理。评价为“合理”得5分。
管理指标	财务管理	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是一项综合性定性评价指标，主要从资金的使用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、项目资金管理是否存在违纪违规情况、项目实施情况报告是否按要求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报送以及会计信息质量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定。	5	根据根据业务管理制度实际制定进行定性评价。评级为“健全”得其权重分的100%；评级为“较健全”得其权重分的75%；评级为“不健全”不得分。除此以外，发现一处瑕疵点在上述评分基础上另行扣减1分，相应调整上述评级。
	项目管理	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考察项目的业务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，重点考察是否系统是否完善是否存在内容风险。	5	根据业务管理制度实际制定进行定性评价。评级为“健全”得其权重分的100%；评级为“较健全”得其权重分的75%；评级为“不健全”不得分。除此以外，发现一处瑕疵点在上述评分基础上另行扣减1分，相应调整上述评级。
	信用	有无失信记录	无	项目实施单位有没有发生过各类失信记录	5	项目实施单位有没有发生过各类失信记录，评价为“无”得5分。
产出指标	项目产出	项目预算执行偏离度	≤10%	考察项目预算执行偏离情况	5	以完成项目为考察对象，项目预算执行偏离度小于等于10%得满分，每提高一个百分点，扣减权重分的5%，扣完即止。
		项目实施进度正常率	100%	项目实施进度正常率(%)=建设进度正常的项目数量/立项项目数量(建设类项目)×100%	5	本项指标以100%为满分，目标完成率高于或等于100%时，得权重分的100%；每低于1%，减少权重分的1%；最低不低于0分。指标的实际业绩值超过100%的，为满分。

		项目调整率	0%	项目调整率(%)=变更调整的项目数量/计划完成的项目数量×100%	5	以预算执行偏离率为0%得满分,每偏离1%,扣权重分的1%,扣完为止。
效果指标	效益效果	运用科技手段占破案总数比例	≥30%	运用科技手段占破案总数比例(%)=利用科技手段破案数/破案总数×100%	5	业绩值大于或等于30%得满分,每降低一个百分点,扣减权重分的5%,扣完即止。
		人民群众安全感	≥99.05%	考察群众对公安队伍满意度	5	业绩值达到99.05%得满分,每降低一个百分点,扣减权重分的5%,扣完即止。
		万人刑事案件发案率	全省最低	考察南京市警方治安防控工作水平	5	评价结果为“全省最低”得满分,评价结果为“省内第一集团(即全省前三名)”得其权重分的75%,其他不得分。
		一般刑事案件破案率	≥10%	考察南京市警方打击刑事犯罪的工作水平	5	业绩值大于或等于10%得满分,每降低一个百分点,扣减权重分的5%,扣完即止。
		公安业务实现网上运行率	≥80%	考察全市公安机关推行互联网业务受理和信息服务情况,即公安机关接处警、案(起)件、情报信息、执法监督、基础工作等公安业务实现网上运行情况	5	业绩值大于或等于80%得满分,每降低一个百分点,扣减权重分的5%,扣完即止。
		命案破案率	≥90%	考察南京市警方打击刑事犯罪的工作水平	5	业绩值大于或等于90%得满分,每降低一个百分点,扣减权重分的5%,扣完即止。
		综合破案率	≥40%	考察南京市警方打击刑事犯罪的工作水平	5	业绩值大于或等于40%得满分,每降低一个百分点,扣减权重分的5%,扣完即止。